

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编号：临 2020-048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公司名称：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、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、安徽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

●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为所控制企业提供担保金额为 256,840 万元，其中新增 160,880.29 万元。

●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应所控制企业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拟为对方融资提供担保。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拟担保企业名称	融资对方	担保额度	担保期限	备注
1	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	人民币 17,000 万元	2 年	流动资金贷款等，信用、资产抵押担保。
2	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北支行	人民币 22,000 万元	2 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工程类保函、贸易融资等，信用担保。
3	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	人民币 38,000 万元	3 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工程类保函等，信用、资产抵押担保。
4		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	人民币 66,000 万元	2 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工程类保函、贸易融资等，信用、资产抵押、质押担保。



5	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	人民币 100,000 万元	3 年	债权融资计划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6	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	人民币 6,640 万元	3 年	工程类保函等, 信用担保。
7	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	人民币 5,600 万元	2 年	工程类保函等, 信用、资产抵押担保。
8	安徽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皖江路支行	人民币 1,600 万元	2 年	流动资金贷款、工程类保函、贸易融资等, 信用担保。

二、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

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, 注册地: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经济开发区鉴湖路, 法定代表人: 孙关富, 注册资本: 12 亿元人民币, 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轻型、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、钢结构设计、施工安装。截至目前, 本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, 总资产 685,689.15 万元人民币、净资产 234,848.05 万元人民币。

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, 注册地: 浙江省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园鉴湖路, 法定代表人: 洪国松, 注册资本 3700 万美元, 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: 轻型、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施工安装; 钢结构技术咨询、钢结构维护保养、钢结构质量检测、建筑智能化工程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、钢结构围护设计安装; 承包建筑钢结构工程及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,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; 特种设备(起重机械)设计、生产(制造)、安装、改造、修理(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或需经审批的除外)(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证生产、经营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截至目前, 本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, 总资产 171,784.35 万元, 净资产 42,053.37 万元。

安徽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, 注册地: 安徽省六安经济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, 法定代表人: 郭永忠, 注册资本: 5000 万元人民币, 主要从事生产、销售轻型、高层、设备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; 钢结构设计、施工、安装及技术咨询; 劳务派遣; 劳务服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



动)。截至目前,本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,总资产 25,177.55 万元人民币、净资产 11,337.17 万元人民币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上述担保所对应的保函类业务的单笔有效期最长可至 36 个月。上表所列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经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,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,本次担保有利于企业生产经营持续、健康发展,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公司为所控制企业提供担保,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,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,并认为该担保利于企业生产经营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0 年 6 月 8 日,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 235,102.28 万元人民币,其中关联公司担保共计 19,500 万元人民币,其余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所控制公司(上海置业的担保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),加上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160,880.29 万元人民币(本次担保 256,840 万元,其中续保 95,959.71 万元),合计 395,982.57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5.23%。无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;
- 3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;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9 日